

临摹

LIN MO

孙书林 著



编

远方出版社

1332856

I247.5
02145

临摹

52956

孙书林著
重庆师范大学
学前教育学院
图书馆



远方出版社

重庆师范大学

责任编辑:苏那嘎

封面设计:王宇航

孙书林文集

临 摹

作 者 孙书林
出版发行 远方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
邮 编 01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赤峰彩世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0.25
版 次 2004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26 千
印 数 3000 册
标准书号 ISBN7-80595-931-5/I·355
定 价 全套 100 元(本卷 18 元)

远方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远方版图书,印装错误请与印刷厂退换。

总序

开掘生活底蕴 传承精神文明

包明德

文学与人类同在，文学的生命与魅力是永恒的。没有诗情的生命是苍白的，没有诗情的图像是没有品位的。这是因为作家对生活的审美表现中，能够使读者感到震撼，灵魂受到触动，以它的说服力，它的激动人心的力量使读者为之倾倒，进而启发读者的思想，帮助读者理解生活，了解自己，这种文学作品所能起到的陶冶与净化之功能，是不可代替的。

那么怎样才能使文学精神得到弘扬，使文学品位得以彰显呢？这首先在于作家的价值观以及对生活本质的理解和把握；在于作家的不懈追求，艰辛跋涉；在于作品所展示出来的时代生活大气象；在于作品所营造的色彩绚丽的艺术世界；在于在人类的生命中构建一个理想的世界，使精神价值得到认同。

我怀着一种喜悦的心情读了《孙书林文集》。这套文集共五卷，其中四卷是他近年发表出版的长篇小说，包括《穹庐惊梦》、《血恋》、《百世苍凉》、《临摹》，还有一卷结集了他的散文、报告文学等，总计一百一十多万字。孙书林这四部长篇小说，一部比一部好，一部上一个台阶，不重复别人，也不重复自己。

《孙书林文集》集中展示了作家在想像力和创造力方面所具有的才华潜力，闪烁着作家在艰难攀登中的精神追求，记录着作家从稚嫩走向成熟的丰富历程。

孙书林初期出版的长篇小说《穹庐惊梦》，以及他在内蒙古自治区所获“索龙嘎”奖的长篇小说《血恋》，在艺术上是有某些缺憾的。但是，这决不影响人们对作家整体创作成就的把握与评价。独特的，并不一定是完美的，某些不成熟正是通向成熟的必经之路，然而，恰恰是独特的艺术创新，才难能可贵。就创新而言，就长篇小说创作而言，表现往往是多层面的，各领风骚的。孙书林艺术上的创新主要体现在无论是主题的开掘与把握，文本叙述视角的多变，还是艺术结构的大开大阖，语言艺术的复位，都体现兼容性强、艺术视野开阔的特色。这使得孙书林长篇小说有整体开阔美，对生活整体透视强烈，艺术空间更为舒展。

《孙书林文集》中显现出的独创性，有以下几个方面值得关注：

一、在人物塑造上摆脱了“好人一切都好，坏人一切都坏”的俗套，在人性的把握上有新探索。孙书林的长篇处女作《穹庐惊梦》发表于1986年，他塑造的人物如王爷乌海云，王爷义女萨仁花，佐领乌家驹，汉族姑娘向玉芳，义士何玉春等人物形象，尽管显现复杂性，但还没有摆脱“好人一切都好，坏人一切都坏”的传统模式。不久之后创作出版的长篇《血恋》（1991年出版）、《百世苍凉》（1999年出版）和即将出版的《临摹》都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在人物性格更加复杂、形象更加丰满的同时，恰如其分地表现了人物的精神内蕴。《血恋》中的陈子庆是伪满警察署长，作家一方面深入人物内心揭露其残忍狠毒

的一面,另一方面又铺展笔墨写出其性格的另一面,包括他的喜怒哀乐。在金钱豹口中夺回王来福生命的陈子庆,是一个神武勇猛的人;对冷怀玉施以激将法促其猛醒的陈子庆,是一个才智过人的人,在白玉兰眼里又是一个“美男子”,风流潇洒,落落大方,特别他对白玉兰的情,对他儿子天生的爱,情深意浓,无与伦比,临死时还嘱咐来福要把他埋在白玉兰坟旁,希望好好照顾儿子天生,这个沾满人民鲜血的叛徒、汉奸,他的肮脏灵魂中还埋藏着善良的一面。陈子庆这个人物的塑造,显示了《血恋》这部长篇小说对人与人性的思索和追求。在长篇小说《百世苍凉》中,公主和硕静文爱恋比自己小十多岁的小喇嘛色旺,为了爱,为了控制宗教上层,她力主送色旺去西藏学习,学成归来又力主他做福佑寺住持,她把全部感情包括玉体都献给了色旺,但是当色旺携女佣侯莹私奔后,她下令通缉逮捕他,但当最终色旺冒险来看她时,她又是感念又是恼怨,当王爷带人欲冲进她寝室时,她咬下了色旺额头的红痣,吞到肚里,她惨死在王爷脚下,这个人物的塑造更显示了人的情感与理智的复杂。还有小喇嘛色旺,在西藏学经九年,回来时为博得公主的爱,偷了佛殿中的欢喜佛,送给公主,从这里我们看到在人物的塑造中,应该从人物内心真实出发,来写人性的光明与阴暗。这里,值得一提的是,《百世苍凉》在写到色旺脱下袈裟同侯莹私奔后,在落难中得到善良牧民的关爱,但当他们知道色旺是昔日他们磕头崇拜的住持已离经叛道时,转而愤怒地烧杀他,表现了牧人的善良、对宗教的执迷以致发展到群体性的愚昧。在孙书林第四部长篇小说《临摹》中,人物的塑造上又呈现了新的艺术视角。小说主人公二丫是个三陪女,这个女性为了养家糊口,从贫困山乡黄土窝走出来进

城打工，被饭店老板占有后沦为三陪女。小说写到当她得知母亲为抗争她的职业选择而自杀时，她开始醒悟，想做一个贤妻良母，嫁给一个蒙古族汉子，当她落入魔掌后又自甘堕落，当她得到大学生冬青救助后，又重视审视自己的人生，作家把这个人物放在人性内在的复杂心理层面加以刻画，更加栩栩如生。以三陪女作为主人公，用于警示生活，这是需要一定的勇气，也更需要准确地把握和表现现实生活。类似的题材写好了，也会成为佳作，如《杜十娘》、《茶花女》、《羊脂球》等等。

二、在把握开掘题材上强化悲剧色彩，使主题在对生活的折射中显示出独特魅力。《孙书林文集》中的四部长篇小说，包括中篇小说《原罪》，悲剧色彩异常浓重，是一首首让人荡气回肠催人泪下的悲歌，读后触目惊心，发人深省，《穹庐惊梦》写的是旧社会一对孪生姐妹呱呱落地天降横祸，一个被抢入王府，一个流落人间，致使乌恩一家家破人亡，所留的一对孤儿，不得不隐姓埋名随汉族姑娘向玉芳逃命山东，沿途又受尽折磨，向玉芳为抚养孤儿，不得已给地主做妾，后来含辱自杀，小说揭示了反动阶级是制造人类悲剧的祸根。在长篇小说《血恋》中，抗日英雄高玉桥、白玉兰、冷怀玉（三玉）相继牺牲，反动的警察署长陈子庆也得到应有的惩罚。小说中的几个主要人物全都离开人世。这个凄凉的悲剧，同时揭示了战争给人类带来的不仅是肉体的毁灭，也大大戕害了人类心灵，同时讴歌了抗日青年用一腔热血报效祖国的崇高精神。《百世苍凉》塑造了四个反叛人物，都无一生存，无论是公主和硕静文为追求爱情为维护皇权而成为牺牲品，还是具有先知先觉的小喇嘛色旺，由于他觉醒后把矛头对准了朝廷，结果也被迫害而死。还有女佣侯莹，为追求自由的爱也被迫害而死，当代女青年侯

芳,为得到外商的支持,出卖了肉体,染上绝病而死。小说深刻揭示了清王朝利用宗教来愚昧蒙古人民进而给草原人民带来的历史大悲剧,精神演化的隐秘。侯芳的死又警示人们要奋力抵抗新的精神侵害,保持身心的完好和精神的文明。鲁迅曾说:“悲剧将人生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读者之所以读孙书林充满悲剧色彩的小说不消沉,反而激奋、昂扬,说明美好的事物遭到损害,不仅引人哀伤也焕发人对美的事物的向往和寻求,小说成功地使生活中的悲与美的辩证关系,在艺术领域得到最佳表现,这种带有崇高性质的悲剧力量必然强化作品的精神价值,提升作品的文学品格。

三、艺术结构的大开大阖,跌宕起伏,拓展了小说的时间和空间,在整体上呈现大气派。长篇小说《穹庐惊梦》以通俗文学的笔法,追求小说容量上、内容上的史诗规模,小说并不精心于细节的反复交待,而是自始至终地从快速、紧凑的叙述节奏和大开大阖的故事起伏去把握和描绘时代生活的进程。小说摆脱传统小说的“花开两朵各表一枝”的结构,而是按人物作为和命运遭遇来谋篇布局,从基本构架上显示出规模,拉大了空间和时间,小说写了近三十年的历史跨度,三十个人物,从地理空间上既写到塞外王府,又写到山东、延安等地,展现了广阔生活场景。评论家李复威在评论中写道:“通俗与史诗性,在某些人们头脑中也许是水火不相容的概念,似乎作品一划归通俗文学的范畴,就无疑于与经典巨著无缘,其实这完全是一种误解和偏见。以通俗文学的笔法,追求小说内容上、容量上的史诗性规模,是孙书林《穹庐惊梦》在艺术上的新探索”(见《文艺报》1989. 2. 11)。《百世苍凉》时间跨度为四百余年,而且历史与现实有机地结合起来,从空间看,小说写了城市和

乡村,农村与草原,塞外与深圳,甚至写到国外,真可谓波澜壮阔。而长篇小说《临摹》则在空间上几乎写了整个中国,写了中国十二个大城市,东西南北,无所不包,这种地域上的宽阔性,为小说内容空间提供了大舞台,以至于文字上的洋洋洒洒,让人耳目一新,这种整体规模上的开阔性,无疑使长篇小说更显得厚重。《百世苍凉》在结构上实现时空并置,历史与现实两条线索具有复调合唱的特征,这种结构类似音乐二重奏,两种乐器互相迎和,在声调上形成和谐隽永又细腻多姿的艺术效果。小说第一章和第四章的标题都是“缘分与情爱”,第二章与第五章的标题同是“蒙昧与文明”,第三章与第六章分别为“为自由而生”和“与往日诀别”,分别表现生与死两个命题,使小说在节奏上表现出回环往复,这种复调结构又似交响乐,主旋律蓬勃张扬,副旋律恣肆舒展,使小说展现出迷人的和声质地。

四、在艺术语言上实现由白描写实到旨意象征的跨越,既充满诗情又含有密集信息。孙书林最初的小说语言质朴,白描式的,具有写实性质,力图平实地表现生活。我从他另外几部小说中看到,孙书林并不满足于白描,他在刻意追求诗化散文化,文字也更加优美,音乐感节奏感更强。当看到他的第四部长篇小说《临摹》时,让人喜悦的是语言表现得更为精致、简洁、凝炼。部分段落写得富有诗情画意,文采激扬。把小说写作提高到语言艺术的层次,是所有作家遵循的原则,但只能准确地用恰当词汇表达旨意并不是我们所希望的,语言的旨意熟中见生,几乎是肉体可以感触到一样,使旨意通过句与句之间流出美来,这是语言的新层次;再者,我们主张语言的信息量,语言背后大量东西让读者感受到,并形成或幽默、或尖刻、或平缓、或哲理、或含蓄、或象征等作家个性的语言风格,使小

说作为语言艺术真正得到回归和复位。这里，我从《临摹》中摘录两段以飨读者：“量变，质才变。一切都在变。春天播下种子，秋天却没有收获。气象预报预告有雨，天却晴朗，太阳火辣辣。多少年的歪脖子榆树，也改了禀性，春天不吐绿，隆冬绽放新枝，乡亲们说，是你妈妈显灵了，你却惦念着树下埋的《清明上河图》，还有地下埋藏的那幅幅长卷……”这些语言富有哲理，又让读者在阅读中确认和获得信息，使语言带来的意义显得充实，处在即言之过甚又言之过少的癫狂境界。再看下面这段：“皓月当空，月光泻满山乡。远山的轮廓那么清晰，白桦林也都明明白白。只不过月光也把白桦树干涂上一层银白色，比白日更有几分神韵。黄土窝的土崖上，偶然落下一片黄土，落地有声，很轻，很不经意，歪脖子榆树，在月光下，更显得光怪陆离，树的主干，树杈，每一弯儿都折射在地上，连密密麻麻的细枝嫩叶，也都映在地上，你惊呆了，这分明是一幅难描的画卷。你颇有兴致地用一根树枝，对着影儿描呀描，月光西移，影儿没了，你没有描完，你哭了，你就凭记忆描到天亮。”这语言是诗，又具有散文化，从中我们看到作家在语言上的功力。

五、在文本的叙述主体上实现按自我艺术感觉确定叙述样式。从《孙书林文集》中我看到作家的叙述视角不断转换，由最初的全知全能视角转换到多层复合叙述，直至他的《临摹》完全是第二人称“你”，这也是一次大胆的试验，这种试验更增强了小说的现代气息。小说中十二姐妹都没有真名实姓，都叫二丫，实则是在于强化一种意象、符号，这给读者制造了迷宫，只有反复阅读，才会解开其中奥秘。实际上在创作手法上，从来都不必刻意所谓的金科玉律，只要不打乱小说的基本条件，不割断主导线索，小说怎么写都不成问题。现代小说并不注意

小说提供什么幻想，只求人们去阅读文本，这里我引用一段《临摹》中的话，来解读孙书林的叙述主张：“你不在满足于讲完整的故事，你更关心那些故事以外的事物，自己内心的，还有你突然发现的……”显然，这是孙书林叙述思维的一种新变化。这种变化在他的长篇小说中得到了淋漓尽致的演绎。《血恋》中的“我”，是叙述主体，而这个“我”便是给警察署长当守卫的王来福，以他的口吻向十三岁的孩子天生讲述他父亲与他母亲的事，小说时序三天讲述了十三年的历程，而“我”既是叙述者又是见证人，并采用了第一人称叙述向第三人称叙述的转换，创造了“我——他——我”的叙述格式，在交替转换中又夹进日记、书信等，这种叙述方式已具有现代小说的某些蕴味。在《百世苍凉》中作家又设置了一个“我”，是一个拟想中的作者，由他去写长篇，而引领全书线索，通过“我”，把历史与现实勾连起来，在叙述视角上又运用梦幻、占卦、传说、象征等手法，实现叙述主体多层转换。再如我上面提到的《临摹》，在通篇第二人称“你”中，增进多层“你”的旨意，这个你既是主人公，又是作者，又是他人，小说以语录体形式出现，各个段落都能任意对接互动，而且能成文统一，这无疑是一个创新文体，足见作家独具匠心，表现出独特的艺术功力和艺术探索。

此外，《孙书林文集》还收录了作家所发表的中短篇小说，散文，文学评论，报告文学等作品，收录了当代中国几位有影响的文艺评论家的评论文章，可谓内容丰富，多彩多姿，美不胜收。文集中收入的中短篇小说各一篇，数目虽少，却是精品，可见作家严肃认真的创作态度。中篇小说《原罪》表现建国前夕由于个别人在内蒙古草原建立政权中出现左的错误，人为地制造悲剧，教训极为惨痛，读后让人感慨万千。小说所揭示

的思想内涵深远悠长。短篇小说《友德叔的幸福感》内容厚重，生动地刻画了友德叔这个当代中国农民艺术形象，小说主人公的可爱之处，可悲的命运和那种刻骨铭心的土地情结，以及当代农民在社会转型时期的巨大矛盾中做出的艰难抉择都入情人理地加以描写，小说写得好看，富有情趣，一些细节精道新颖，不失为上乘佳作。孙书林的文化散文写得独具风格，大气，深邃，尤其是《从五台山到平遥》、《感受喀喇沁》等篇章，洋洋洒洒，颇赋才情。孙书林的报告文学讴歌了赤峰地区涌现出的优秀人物，事迹生动，催人泪下，一些篇章有神来之笔。孙书林的戏剧创作、文学评论，也都各有千秋。从《孙书林文集》中让人看到作家深厚的艺术功力，能够成功地驾驭各类形式、各种题材，才华横溢，出类拔萃。

孙书林的成功并非偶然，在成功的背后，是他的艰辛和付出的心血，是一种锲而不舍的执著，他不是专业作家，本职工作干得出色，又写下很多好的作品，其精神令人敬佩。我想，读者在读了他的文集后，也一定会深有感慨和裨益。

作为朋友，我祝贺他的文集出版，写下这些文字，以代序。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一日于北京

与你现在倍受摧残的容貌相比，十六岁前，你象含苞欲放的花朵，纯洁无瑕，晶莹剔透，美丽无比。十六岁到二十二岁，凋谢得多快呀。今非昔比。

你的心老了。在无数次男人们向你重复着我爱你那熟之于耳、单调无味的话语中，在无节制的两性肉欲欢声中，毁了你的容颜，坏了你的身子。当你破天荒遇到真爱时，你已身患绝症，病入膏肓。太晚了，太晚了。

北方黄土高坡下的山坳里，三间老屋风雨飘摇，唯独一点绿色，是老屋后那棵歪脖子榆树，春夏秋冬，周而复始，目睹老屋主人发生的一切。这是你的家呀，魂牵梦绕，儿时歪脖子树下打秋千的情景，历历在目。你和妹妹欢快的笑声，引来哥哥、妈妈。妈妈说疯丫头，早晚你会吊死在这棵树下。真被妈妈言中了，在你知道来日不多时，神差鬼使地偷偷回来，把早准备的红布带子挂在歪脖子枝杈上，想一死了之。

你问他为什么要救你？他说他已苦苦找你很长时间。六年没有见面，你早把他忘了。二十二年前那个鸡叫头遍的夜里，两个母亲同时生下你和他。远亲不如近邻，贫穷的两家人父一辈子一辈交情甚笃。只不过，后来他父亲靠外出打工供他上了大学，你却为养家走上一条卖身的路。你还记得吗，你们在歪脖子树下捉迷藏，玩耍时他把你摔倒在地，趴在你身上，往你耳里吹气泡。你们一块温习功课做作业，天晚了你就住在他家，大人把一床破被盖在你们身上。

你要把一切的一切告诉他。他说他什么都知道。如今，哥哥靠你挣的钱，娶妻生子，盖了一幢灰白色的二层小楼，这可是黄土窝破天荒的事，把乡亲们羡慕的不得了。妈妈却因忍受不了乡亲们的白眼，恨你不争气给祖上丢尽脸面。妹妹靠你挣的钱上了大学，听说你病了，没有看过你；而哥哥和妻儿自乐，好象这个家没有你这个妹妹似的，你好寒心。

五光十色、车水马龙的繁华城市，让你傻了眼，看花了眼，乱了方寸。你站在饭店走廊里，着装一新，怯生生迎接各色来宾。男人们都在看你，有的露出微笑，有的向你摆手。昨天你还是破衣裹身的乡下小姑娘，今朝红绸披身光彩照人。那天晚上，经理叫你到他办公室，给你一张百元钞票，你不敢接，他说这是奖赏，他把钱放在你手里，紧紧握住你的手，你只觉得疼，却不敢抽手。第二天，你把钱寄回家，你说妹妹可以上学了，妈妈有钱买药了，你说要多挣钱，让哥哥说上媳妇，盖上新房。你为爸爸早逝而惋惜，没能看到你挣下的钱。那是百元大钞哇！

百元大钞。看着它，你的眼睛发亮，心里乱跳，脸色涨红。你第一次手里握着百元大钞，看了一遍又一遍，那天夜里，你就是握着百元大钞做梦。梦见死去的爸爸手里也有张百元大钞，你和爸爸比比，看哪张是真的。你对爸爸说你遇到了好人、恩人。

你现在恨这个好人、恩人。过去你都多少次感激过他，没有他，你上哪来财路、来大把的票子。他是干过你的第一个男人，他还说过要娶你，他说他爱你，永不抛弃你。你信了。

后来，你又非常感激他的抛弃，你才有机会认识天底下那么多的男人。你庆幸。你在数钱时，总是有一种幸福感，自豪感。妈妈，女儿有钱了，这钱是女儿用身子挣来的。

三陪、妓女、小姐、娼妇，随人去叫，你过去从不在乎。你在他的怀里，好象听到乡亲们这样叫你，用手指戳指着你的脊梁。绝望的泪水、内疚的愧疚，下意识双手捂耳，双眼紧闭，救你的人抱住你，好声相劝。乡亲们永远也不会想到，一个大学生，一个身患绝症的被视为不洁的姑娘，此时此刻相亲相爱，却没有两性交和。

北方的隆冬，天寒地冻，出租屋里，唯一的一点热气，是你和他呼出的气，在清晨醒来时眼睫毛和唇际都结了层冰霜。你说这是命，命运捉弄你让你受此罪。你离家六年，从未想过忍受饥饿、寒冷。金玉满堂，珠宝满身的时候，你是何等的风光呀！你被人包养，身居豪宅，出坐宝马，穿则锦衣。为和大款呕气，在歌厅你一掷千金，令人瞠目结舌。

他是谁，后来你才知道，他在这座城市算得上是一个人物。他比你大四十岁，在你面前他却雄风不减。再来，再来。好，真好。钱。钱。钱。你得到的不仅是肉欲的满足，你想要的是钱。你是双赢，你为此自豪。高兴时，你还给他唱歌。现在，一切化为乌有，有的是病痛难熬，还有救你的人的呵护。

一百个男人有一百种滋味，一千个男人有一千种感觉。这

是谁说的？你说不，不是这样。重复，重复，语言的重复，动作的重复，钱的重复。你记不得同多少男人睡过，兴趣来了，心境好了，你记过，记满厚厚的一本，长相、身材、音容、笑貌。这些东西只当乐趣记的。日子也在重复，十二生肖的轮回，对你来说，好像瞬间即逝。存在意味着什么？生活为了什么？你恨家乡黄土窝生不出财宝，恨那棵歪脖子树不吉祥，你把罪过记在它们身上。你还报怨你生身父母，报怨那个家庭，报怨投错了胎。

包养你的人并不天天回来，夜夜搂你。一个星期才回来一次，你很寂寞，无聊，不自由。虽然现在无忧无虑，又有钱花，每月至少还寄回上千元，存折里也有了五位数，你还不满足。有时你说，人真是个怪物，人心不足。你更在乎天天换新人，游击活动，地下生活。忽然有一天，你打开电视，猛然他在屏幕上出现，他正在很多人前作报告，一脸的严肃，完全成另外一个人，完全没有在你面前那副嘻笑低俗，有的是庄严的仪表，正人君子。这时你对他的崇敬油然而生，真没想到。俗吗？假吗？真吗？你用指甲掐脖子，疼的感觉才让你知道，这不假，这是真真切切，就发生在你的身边。他在报告中说了很多新名词，语言华丽，慷慨激昂。你觉得还是头一次听过，你记住一句话，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要让老百姓富起来，要做一个清官。你把他的话背下来，记在心里。

你越是想忘记家乡，忘记那儿的环境，却又多少次进入你的梦境。特别是那棵歪脖子老榆树。你说，老榆树是你的

命，命根子。救过你一家人的命，救过村里人的命。每到青黄不接时，榆树就结出一串串树钱儿，摘下来做粥，好喝，香。做榆树钱儿饼子，你要吃两个，放学回家，你会揭开锅，拿上一个饼子就跑出去，掰给救你那个人一半，那个男孩只说好吃，香。

你记得村里人都管这棵树叫神树，每年清明节，都到树下上香磕头，祈祷风调雨顺。这棵歪脖子树长得好生奇特，高十丈，粗十五六个人也抱不过来。有一回，你们班三十多个儿童手拉手也没抱过来。枝杈环绕，盘根错节，覆盖周围二亩地，能容全村二百多口人纳凉。树干在二米高处拐了个很长的大弯，能容下几十个小孩打秋千。树干在弯处又向四周长出无数枝杈，每个枝杈又在拐弯处伸长蔓延，如此环生，新枝不断。招引很多喜鹊乌鸦麻雀落于枝头，也招来专家学者绕来绕去，指指点点。人们提出为什么这棵树生于此处？何人所栽？何年何月所生？就保护价值还引发不少争论。有关部门还在此处立牌，不许人们在此纳凉，不得上树摘榆钱儿，更不许小孩在此打秋千。妈妈说，这树是你家的，祖祖辈辈都看护它长大，谁也管不了。上面来说这是国家的，动一个枝条都要犯法。这年青黄不接，人们眼睁睁挨饿，也不敢去采摘树钱儿。妈妈哭了。从那年以后，榆树再不生树钱儿了。

当初，你有怜悯心，也自尊。一辈子老实巴交的父母，把良心、正义感、羞耻心，一古脑地注入你的血脉中。懂事后，男人们说脏话，你马上脸红，跑的远远的躲起来。那天深夜，一阵裂痛把你惊醒，那个平日对你关爱有加的饭店经理正沉